



大会

Distr.: Limited
4 June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 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主席提交的决议草案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大会，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关于传播非殖民化信息和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工作的章节，¹

回顾大会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 号决议，以及联合国关于传播非殖民化信息和其他决议和决定，特别是大会 2012 年 12 月 18 日第 67/133 号决议，

确认在审查非自治领土人民自决的备选方案时有必要采取灵活、务实和创新的办法，以期执行《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²

重申传播信息作为促进实现《宣言》各项目标的手段的重要性，并注意到世界舆论在有效协助非自治领土人民获得自决方面所起的作用，

确认管理国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的规定向秘书长递送情报方面所起的作用，

又确认秘书处新闻部通过联合国新闻中心在区域一级传播联合国活动信息方面所起的作用，

回顾新闻部经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各专门机构和特别委员会协商，印发了可资非自治领土利用的援助方案的散页说明，

¹ 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68/23) 印发，第三章。

² 见第 65/119 号决议。



认识到非政府组织在传播非殖民化信息方面的作用，

1. 核可秘书处新闻部和政治事务部根据联合国有关非殖民化问题的各项相关决议在传播非殖民化信息方面开展的活动，满意地回顾根据 2006 年 12 月 14 日大会第 61/129 号决议出版了题为“联合国可为援助非自治领土做什么”的散页说明，于 2009 年 5 月更新上载于联合国非殖民化问题网站，并鼓励继续更新和广泛传播该散页说明；

2. 认为必须继续和扩大努力，确保尽可能广泛地传播非殖民化信息，尤其着重宣传可供非自治领土人民选择的自决办法，为此请新闻部通过各相关区域的联合国新闻中心积极参与，设法以新颖和创新方式向非自治领土传播资料；

3. 请秘书长进一步增加在联合国非殖民化问题网站上的信息，并继续在其中收入非殖民化问题区域讨论会的全套报告及在这些讨论会上提出的说明和学术论文，以及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全套报告的链接；

4. 请新闻部继续努力更新网上有关可资非自治领土利用的援助方案的信息；

5. 请政治事务部和新闻部执行特别委员会的各项建议，利用现有的各种媒体，包括出版物、广播和电视以及因特网，继续努力采取措施，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工作，其中包括：

(a) 拟订相关程序，用以收集、编制和传播，特别是向非自治领土传播有关非自治领土人民自决问题的基本资料；

(b) 在执行上述各项任务时，设法获得管理国的充分合作；

(c) 进一步探讨与领土政府特别是太平洋和加勒比区域领土政府非殖民化协调中心的合作方案构想，以协助改进信息交流；

(d) 鼓励非政府组织参与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e) 鼓励非自治领土参与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f) 向特别委员会报告为执行本决议而采取的措施；

6. 请包括管理国在内的所有国家加速传播上文第 2 段提到的信息；

7.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审议这一问题，并向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